

互联网与业主集体抗争：一项 基于定性比较分析方法的研究^{*}

黄荣贵 桂 勇

提要:随着互联网的广泛应用,它在集体抗争的动员过程中的作用逐渐呈现。然而,关于互联网与集体抗争之间关系的研究还处于起步阶段,在中国都市集体抗争研究领域更是如此。现有研究往往采用个人层面的数据进行统计分析,或者利用个案资料对两者的关系进行研究。这两种研究方法都具有内在的局限,难以系统地直接检验互联网与集体抗争事件之间的关系。本文通过定性比较分析方法(QCA),较为系统地比较了来自上海的15个案例,结果发现在线业主论坛确实有助于集体抗争事件的发生。这一发现揭示了互联网作为动员手段的巨大潜力。

关键词:集体抗争 互联网 业主

集体抗争是当代社会学研究的重要议题,现有研究从不同的视角对集体抗争进行分析。例如,对都市运动(urban movement)的文献回顾发现,现有的主要理论包括剥夺理论、共意(consensus)动员理论、阶级理论、抗议(protest)参与理论、资源动员理论;此外,还有研究者从政治环境的不同维度(国家政策、政党关系、国家干预等)分析都市运动(Pickvance, 1995)。社会运动作为一种特殊的集体抗争,其研究范式则包括了大众行为理论、资源动员理论、政治过程理论和新社会运动理论(Edelman, 2001)。

近年来,研究者对互联网的关心随新信息技术的发展逐渐增加;然而,新信息技术,特别是互联网在集体抗争中的角色与作用尚未得到足够的关注(Blake, 2005)。虽然现有的经验研究初步揭示了互联网在各种抗争活动中的重要作用(Garrett, 2006),但是,关于互联网在抗争政

^{*} 本文受到国家社科基金项目(项目编号05CSH17)、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我国目前社会阶层状况研究”(项目编号08JZD0024)、复旦大学985公共管理与公共政策创新基地研究项目“城市基层政权建设中的制度创新与机制再造”的资助,作者对上述资助深表感谢。作者感谢香港城市大学叶毅明教授对本文所提的建设性建议,他的评论对提高本研究的质量有极大的帮助。

治中的影响尚未有一致的结论(Diani, 2004)。并且,目前的研究主要集中在大规模的社会运动,甚至是跨国运动(Ayres, 1999; Wall, 2007),仅有少数研究者关注互联网与地方性集体抗争之间的关系(Hampton, 2003)。一方面,互联网在集体抗争中的使用越来越普遍,另一方面,相关的研究却相对缺位。这样的张力意味着互联网与集体抗争之间的关系是抗争政治研究中的重要议题(Diani, 2004)。对此关系的进一步研究有助于深化我们对集体行动的理解。正如鲁匹亚和辛(Lupia & Sin, 2003)的理论分析所指出的,信息技术的进步降低了沟通过程的成本,因此群体规模不再是集体行动的主要障碍;相应地,个人贡献的可见性(noticeability)才是更为根本的决定因素,后者并不直接地由群体的规模所决定。集体行动本质上是跨越个人活动与公共活动的界限,互联网的出现在一定程度上模糊了公、私领域之间的界限,使个人活动与集体活动之间可以更容易地结合起来,从而集体行动在互联网时代也更容易出现(Bimber et al., 2005)。不过,以上观点尚有待经验研究的检验。

就中国都市抗争研究领域而言,研究者并没有充分关注信息技术对于都市集体抗争的影响,因此对于互联网在集体抗争中的作用的研究和了解都有限。笔者认为,只有把基于互联网的动员结构和动员手法纳入集体抗争的分析框架,才能更好地理解当前的都市抗争。目前的相关研究主要以个人为分析单位,考察互联网对个人抗争参与行为的影响或者采用个案研究方法研究集体抗争事件,然而,这两种方法都具有内在的缺陷,无法有效地直接检验互联网对于集体抗争事件的影响,从而限制了我们对互联网与业主抗争之间关系的认识。正是基于这种判断,本文将采用定性比较研究方法(qualitative comparative analysis),较系统地考察在线业主论坛在业主集体抗争中的角色,从而深化对互联网与都市集体抗争的理解。本文的第一部分回顾互联网与集体抗争的一般理论,包括互联网如何影响集体抗争的整体景象(landscape)以及互联网如何影响抗争参与行为。第二部分回顾中国都市业主集体抗争的传统解释模式,并阐述在线业主论坛作为新兴的动员结构对业主抗争的影响。第三部分简要展示互联网对集体抗争影响的初步经验发现,并指出目前的研究方法在方法论上的不足。第四部分介绍本文的数据分析策略、数据来源和变量测量。第五部分是本文的主要经验发现。最后一部分是结论和讨论。

一、互联网与集体抗争：对现有文献的回顾

互联网的出现和发展，既对集体抗争事件本身产生了不可忽视的影响，同时也影响了抗争参与者所面临的动员结构，从而改变参与者的决策模式与参与模式。关于互联网如何影响集体抗争事件，最为重要的议题之一是：互联网的出现加速了抗争的扩散(diffusion)。扩散是指抗争的实践流在社会系统中的传播，扩散的实践流包括行为、符号、意识形态、抗争手段等。社会运动研究指出，扩散的过程可能发生在不同社会运动部门之间或不同社会运动组织之间。^①多种因素可以影响社会运动的扩散过程，其扩散渠道既可以是直接的也可以是间接的(Soule, 2004)。直接扩散的主要载体是社会网络，间接扩散的载体包括共享的认同、共同的文化理解、相似的制度及大众媒体。

互联网可以被看作扩散过程的间接载体，它的出现加速了扩散的过程，缩短了抗争的周期，从而可能强化冲突的程度(Garrett, 2006)。主要的原因包括三方面：首先，基于互联网的信息流动是高速的，可以在短时间内传播到全球范围，而国家对于互联网信息流的控制(与传统媒体相比)相对比较弱，这些特点意味着与社会运动相关的信息的流通周期缩短，流通面增大，发生在一个地区的抗争可能通过跨越地理界限的信息流通影响到其他地区，并启发和激发进一步的抗争行动。当然，在信息化时代，不管是社会运动组织还是政府对社会事件的反应都可能更为迅速，正如宾伯(Bimber, 2000)所指出的，以互联网为基础的政治沟通加速了政治过程和政治议程。不过，政治过程的加速也可能改变政府对集体抗争的反应，从而改变抗争者所面临的政治机会结构，并最终影响到集体抗争的扩散。第二，以互联网为基础的沟通方式集多种特性于一身，它同时能成为外部沟通渠道和内部沟通渠道。在互联网出现之前，来源于外部的信息的扩散主要依赖于大众媒体，而来源于内部的信息的扩散主要依赖于社会关系网(Strang & Soule, 1998)。在互联网时代，不管信息来源于内部还是外部，互联网都可以成为扩散的

^① 社会运动与集体抗争在内涵上既有差异，也有相似之处。在一般意义上说，社会运动和集体抗争都属于抗争政治的范畴，因此社会运动的研究对于理解互联网与集体抗争之间的关系具有启发性，其研究发现对于解释互联网如何影响集体抗争具有借鉴意义。

渠道。并且,以互联网为基础的传播具有高度的互动性,这种互动性有助于强化扩散的效果。现有的研究初步肯定了互联网在扩散中的积极作用。比如,对美国的静坐扩散现象的研究发现,互联网对跨城市的扩散具有显著的促进作用,而社会网络的影响则很小,一种可能的原因是地理空间妨碍了社会网络在静坐扩散中的有效性(Andrews & Biggs, 2006)。第三,由于互联网中的信息准确程度比传统媒体低,信息的不准确性可能激化冲突的剧烈程度。艾尔斯研究跨国社会运动时指出,相当多的信息来自个人,并没有编辑对信息的准确度进行控制,这会导致信息质量的下降,而不可靠的信息有可能使集体行动演变成全球性的动乱(electronic riot)(Ayres, 1999)。考虑到互联网用户对信息具有自我选择性,互联网用户将处于一个同质性极高的信息空间。经过虚拟空间的碎片化过程,信息的不准确性可能会被进一步强化(Kerbel & Bloom, 2005),其后果可能是抗争政治的激进化。对此,学界具有不同的观点。乐观的学者认为,悲观的论断忽略了行动者的主观能动性,因为参与者不会盲目接受所有的信息,而是会根据已有的知识做出判断(Garrett, 2006),参与者可能会通过比较不同的信息来源来减少信息不准确性(Elin, 2003),随着基于互联网的传播方式的普遍化,用户对网络信息的态度也将可能发生变化,用户将会用更具批判性的思维看待网络信息(Barlow, 2008)。有经验研究指出,互联网用户的社会容忍度以及思想开放程度并不比非互联网用户低(Garrett, 2006)。这种争论还在持续,可惜目前的经验研究非常少,只有进一步的实证研究才能为该争论提供答案。

互联网的出现不仅改变了不同抗争事件之间的关系,还改变了潜在参与者与特定集体抗争的关系。换言之,互联网的出现一定程度上促进了个人的参与行为。互联网可以通过不同的机制影响个人的参与决策,其中,信息流机制被学界广泛讨论,其核心观点是:互联网的出现减低信息获取的成本,从而增加了个人参与集体抗争的可能。在一个前瞻性的研究中,沙与他的同事区分了互联网用户使用互联网的不同动机,发现不同动机的互联网使用对参与具有不同的影响(Shah et al., 2001):只有以信息获取为目的的互联网使用才会促进信任和市民参与。该研究突出了信息流的重要性。有学者甚至宣称,是信息流而不是互联网技术本身具有深刻的政治涵义(Bimber, 2000)。实际上,互联网降低了信息发布与获取的成本,增加了信息在互联网中的流量,从

而对政治参与产生正面的影响。当然，互联网中的信息流可以划分为不同的类型，不同的信息流适合于不同的目的。对抗争组织网站上所提供的信息的内容分析显示，信息流主要包括三类：以提供事实为取向的信息、以传播观点为取向的信息、以号召和动员为取向的信息（Rosenkrands, 2004）。

随着研究的深入，越来越多的研究结果显示，互联网在政治动员过程中确实发挥了重要的作用。比如，图尔伯特和麦克尼尔分析了1996、1998和2000年的美国总统选举的调查数据，发现互联网用户确实更加积极参与选举以及其他政治活动，只有1998年是例外，可能因为1998年是中期选举，不足以引起民众的兴趣，从而互联网使用与参与行为之间没有显著的关系（Tolbert & Mcneal, 2003）。塞诺斯和莫指出，互联网使用普遍促进了信息获取，但是互联网使用对市民参与、政治参与的影响取决于用户的政治兴趣（Xenos & Moy, 2007）。虽然研究者对信息流是普遍地促进参与还是与受众的个人特征有交互效应持不同的见解，但本文认为这两种观点之间并不存在不可逾越的障碍。媒体研究揭示，对新闻的关注能够提高个人的政治效能（Pinkleton et al., 1998; Semetko & Valkenburg, 1998）。^①在信息化时代，互联网与其他传统媒体一样能够提升个人的内在政治效能（Kenski & Stroud, 2006; Wang, 2007）。如果说高水平的内在政治效能是参与抗争政治的一个重要影响因子（Craig & Maggiotto, 1981; Yeich & Levine, 1994），那么我们有理由相信，互联网的使用将促进网民积极参与抗争政治。

二、业主集体抗争：传统的解释与新兴的动员结构

（一）中国都市业主抗争：传统的理论解释

根据研究视角的不同，现有对中国都市业主抗争的研究大致可以分为四种不同的取向：阶层视角、情感视角（包括认同及怨恨的视角）、机会结构视角，以及资源动员视角（包括外部资源动员及内部资源动员）。

1. 阶层视角

在阶层视角中，中产阶级被认为是草根抗争的主要力量，该研究视

^① 政治效能是指个人对自己影响政治过程的能力的感知（Lee, 2006）。

角的独特之处在于它将中产阶级作为抗争行动的统一、有机的整体 (Tomba, 2004, 2005; Cai, 2005)。胡荣等人认为, 中间阶层在现有体制下, 将努力寻找利益和公正的最大平衡点, 同时保持温和而略带保守的意识形态 (胡荣、刘艳梅, 2006)。中产阶级在抗争行动中占有核心地位, 这是因为: 首先, 中产阶级具有强烈的权利意识, 一旦自身权利受到侵害, 中产阶级将会自觉意识到, 并采取维权行动。其次, 中产阶级具有比较强的行动能力, 拥有较为丰富的可动员资源, 从而使得抗争行动具有坚实的资源基础 (参见陈映芳, 2006)。

2. 情感视角

情感视角与集体抗争之间存在着密切关系 (郭景萍, 2006), 其中, 部分研究者从怨恨的角度进行分析, 而其他研究者则倾向于从认同的角度进行分析。斯梅尔塞 (Smelser, 1962) 和格尔 (Gurr, 1970) 较早研究了怨恨在集体行动中的作用。斯梅尔塞认为结构性的怨恨与剥夺感是集体行动得以产生的必要条件; 格尔则指出, 社会结构的变化带来了个人的相对剥夺感, 从而导致集体行动的产生。刘能 (2004) 所建构的中国都市地区集体行动的理论模型就将怨恨作为一个主要的动力机制。张磊 (2005) 指出, 开发商、物业管理公司和各级政府组成的利益集团敢于并且广泛侵犯广大业主的合法权益, 这是业主维权运动兴起的深层次根源。此外, 研究者也关注认同这一心理作用机制在业主集体抗争中的作用。比如, 何艳玲 (2005) 吸取克兰德曼斯的理论观点并指出, 对事件本身的共识是一种动员力量, 可以将潜在的动员者变成实际的参与者, 从而有助于运动的持续发展; 庄雅仲 (2005) 则把居民对地域性社区的归属感和认同感作为公园保存运动的主要动力。情感视角试图将社会变化与个人心理、情感和认知联系起来。然而, 该视角很容易滑向纯粹的文化解释, 从对业主抗争的解释蜕变为对业主抗争的解读。

3. 机会结构视角

与情感视角相对的是机会结构视角。机会结构视角认为, 抗争的出现取决于集体行动者所面临的政治机会机构和有利条件, 而不是个人对遭遇的社会或者经济因素的不满 (塔罗, 2005)。机会结构不仅会影响行动者对抗争行为是否可以成功的预期, 还直接影响抗争行为所面临的风险和成本, 最终影响抗争行动出现的可能性。芮杰明在分析业委会在自我组织、参与、行使权力等方面的差异时指出, 政治—法律环境对业委会的发展和运作具有不可忽视的影响 (Read, 2008)。维权

组织所面临的制度环境也直接决定其运作策略——借助各种社会关系和社会资源进行非正式的政治活动(张紧跟、庄文嘉, 2008)。石发勇等研究者分析了权威主义国家行政体系“分裂”所产生的机会结构, 并指出正是由于行政体系“分裂”状态的存在, 垂直的社会网络才能成为运动者可资利用的资源(石发勇, 2005; Shi & Cai, 2006)。政府的区分性应对策略——如吸纳与协商、压制与分化、组织动员与利益补偿——是理解业主抗争形态的重要变量(黄卫平、陈家喜, 2008)。此外, 有研究者还指出, 维权活动所在城市的政治地位, 特别是国家政治文化中心所具有的特殊权力结构, 是营造机会空间的一个潜在资源(施芸卿, 2007)。

4. 资源动员视角

资源动员视角在抗争研究中也占有重要的地位。积极分子的有效领导、业委会的建立、业委会的动员以及业主自身拥有的资源都是业主维权的重要资源(张磊, 2005)。大体而言, 资源可源于抗争群体的外部和内部。就外部资源而言, 媒体的作用受到研究者较多的关注。新闻媒体对集体抗争的持续与结果都具有不可忽视的影响, 其作用是双重的: 首先, 媒体的“个人化”、“戏剧化”和具有情感渲染力的报道方式有助于将抗争行动的中心事件“问题化”, 使该抗争从一个不为人知的事件转化成一个为公众所知晓的公共事件, 既引起相关政府部门的关注, 又可以将更多潜在参与者吸引进来(何艳玲, 2005)。其次, 由于媒体具有相当强大的社会影响力, 通过媒体的介入可以造成社会压力, 同时, 大众媒体的参与在一定程度上增强了抗争行为的合法性, 从而有助于问题的合理解决(孟伟, 2005)。就内部资源来说, 群体内的组织以及人际社会网络最为关键, 因为正式的组织 and 人际网络是解决“搭便车”问题的重要手段, 可以将潜在的参与者动员和组织起来(曾鹏, 2008)。个案研究已经指出, 在业主维权过程中, 社区精英人物、业主大会和业主委员会是组织动员的核心力量, 正是他们的动员将邻里中的业主团结起来, 共同展开维权行动(孟伟, 2005)。

(二) 在线业主论坛: 业主集体抗争的新兴动员结构

在线业主论坛除了具有互联网的一般特征, 还拥有自身的特点, 正是这些特点使之成为业主集体抗争可资利用的动员手段。首先, 在线业主论坛具有高度的互动性, 论坛用户可以就小区的公共事务进行互动式讨论, 因此, 在线业主论坛可以看作是新兴的公共领域。关于互联

网和政治讨论的研究指出,政治讨论让讨论参与者置身于多元化的政治观点中,提升参与者的政治兴趣,从而提高参与者对政治的认知水平(Shah et al., 2005),并最终促进政治参与。经验研究指出,以信息为目的的在线活动(比如,在线新闻阅读)同时促进面对面的政治讨论以及在线的政治讨论,而政治讨论最终对政治参与产生积极影响(Shah et al., 2005; Nah et al., 2006)。在该理论模型中,互动式讨论是政治参与的直接影响因素。与传统的面对面的政治讨论相比,在线讨论平台有独特的优势:第一,其讨论的影响面更加广泛,参与者的政治观点也更加多元化。第二,在线讨论成本更低,参与者可以自由选择加入讨论的时间与地点,这一点对于上班一族来说特别重要。第三,用户在讨论过程中享有对讨论内容的“编辑权”(Scott & Street, 2000)。所谓“编辑权”,是指参与者不经过审查就可以发布自己的信息或者对现有信息进行再阐释。在这个意义上,用户可以通过叙述(narrative)的方式,指出“什么是问题”,同时为“问题的原因”以及“如何解决”提供答案,该过程有助于加强参与者的共识。

其次,在线业主论坛是一个虚拟社区,有助于集体认同的发展,并为集体行动提供心理学基础。集体认同是参与者之间的联系纽带,集体认同的建构在社会运动中至关重要(Ganson, 1992)。研究者对互联网与集体认同之间的关系持有不同的观点。有研究指出互联网虽然有助于组织某些集体行动,但其对于意义与认同的影响甚弱(Wall, 2007; Wright, 2004),只有日常的交流才是建构认同的核心。与之相对,新社会运动的研究者则认为互联网上的互动有可能发展出集体性认同(Myers, 1994),但是基于互联网的集体认同是否能转化为集体行动则有待于进一步研究。比如,尼普(Nip, 2004)分析了网上论坛在建构同性恋群体的集体认同中的作用,发现:1)网上论坛能够维护并且强化“我们”这种认同边界,并且培育出群体信任感;2)网上论坛并没有很成功地建立一个关于同性恋的阐释框架,也没有成功地提升成员对同性恋现象的自我意识,从而限制了其集体动员的能力;3)网上论坛在一定程度上发展出与主流问题相对的群体亚文化,但并没有取得彻底的成功。本文认为,在线业主论坛所具有的特点使之有助于促进业主的集体认同,并能转化为集体行动。对于中国城市中的在线业主论坛来说,由于它们与小区具有一一对应关系,论坛的绝大部分用户都是本小区的业主,因此虚拟的社区与现实生活的社区是相互重合的。笔者认为,

这种重叠性是在线业主论坛培育出集体认同的关键，也正是这种重叠性强化了集体认同转化为集体行动的能力。个案研究显示，当在线社区与现实社区存在重叠时，在线社区有助于生成大量的弱邻里关系，这种邻里关系最终能够成为集体行动动员的工具，而虚拟的社会关系与现实的社会网络的重叠，更是有效地克服了搭便车的问题（Hampton, 2003）。

再次，正因为在线业主论坛与现实的社区存在对应关系，在线业主论坛可以看作是业主集体抗争的组织基础，是集体抗争组织、协调的工具与手段。随着互联网的广泛应用，社会运动以及其他形式的集体抗争的实体组织不再是必须的，所有的任务（包括动员、协调等）都可以通过虚拟空间完成。由于虚拟组织的运作成本比较低，少数的积极分子（activists）可以通过互联网而组织大规模的集体行动，这意味着以积极分子为核心的集体抗争组织是一种新的社会运动组织模式。艾尔等人预测，以少数积极分子为核心的组织在集体抗争中将会越来越多（Earl & Schussman, 2002）。与传统的集体抗争组织相比（比如以业主代表为基础的组网网络），在线业主论坛作为业主抗争与赋权的新平台具有独特的优势：第一，通过业主论坛发布信息的便利性使抗争的组织过程更加透明化；第二，基于业主论坛的沟通使得组织成员之间、成员与领导者之间的沟通更加直接、容易；第三，对组织领导者的依赖性降低，领导者不再是组织、协调的核心，支持者可以相对独立地组织集体行动，共同的政治议题变成动员的核心要素（Ward & Vedel, 2006; Garrett, 2006）。从集体行动的逻辑看来，组织过程的透明化和沟通过程的直接化意味着用户可以更容易得知其他用户在抗争中的决策及贡献，并且该过程并不直接受限于群体的规模，从而，基于互联网的业主集体抗争较少受社区规模的影响，共同利益与议题本身往往就足以成为集体行动的基础（Lupia & Sin, 2003）。综上所述，在线业主论坛有可能成为一种新兴的动员结构。

三、在线业主论坛对抗争的影响：一些初步的经验发现

（一）在线讨论对参与抗争的影响：基于个人数据的分析

根据经验观察以及上文论述可知，在线讨论有助于促进个人的抗

争参与行为。作者在这 15 个小区进行了个人层面的问卷调查。上海的调查数据显示(数据来源及收集方法请详见桂勇、黄荣贵, 2008), 控制了年龄、性别和教育程度, 曾经在网业主论坛参与讨论社区公共事务的被访者更加有可能参与其他的抗争行为, 包括写联名信、上访、抗议和请愿。回归系数是 3. 1410, 意味着其发生比率是 23. 13,^① 即参与网上讨论的被访者参加其他抗争行为的可能性约是其他被访者的 23. 13 倍。在一定程度上说, 业主在线论坛确实有可能成为业主抗争的动员手段(见表 1)。

表 1 参与在线业主论坛讨论与参与其他的抗争行为:
基于个人的分析

	系数	标准误
截距	- 3. 7363 *	1. 4710
参加论坛讨论	3. 1410 ***	. 6838
年龄	. 0112	. 0202
性别(1= 男)	. 3905	. 5919
教育程度	-. 2052	. 1976
样本量及模型拟合度	N=430	AIC= 114. 26

注: 1) 这是 logistic 回归分析; 2) 其他抗争行为包括: 写联名信、上访、抗议和请愿。

* < 0. 05; ** < 0. 001; *** < 0. 0001.

(二) 业主论坛与社会网络: 对两个小区的比较分析

个案观察显示, 在线业主论坛不仅能通过在线讨论影响个人参与抗争的可能性, 还能成为抗争动员的渠道。在这一节中, 笔者将简述两个案例的动员过程, 并分析不同动员手段的差异(关于两个案例的比较, 见表 2)。

小区 X 是一个中产阶级小区, 规模中等, 没有网络业主论坛。该小区的物业管理公司擅自提高物业管理费价格, 引起业主的不满, 于是业主集体向市、区物价局反映问题, 希望能够把物业管理费降下来。在这个过程中, 首先是一些细心的业主发现了问题, 他们将该信息告诉小区内的熟人, 并且彼此交换各自的意见。其次, 比较关心小区公共事务的业主开始发起撰写联名信的计划, 并上门动员熟悉的居民支持该行

① $23. 13 = \exp(3. 1410)$ 。

动。由于这是一个中等规模的社区，单个业主很难征集所有业主的意见，于是积极分子通过熟人网络在各个楼中物色业主代表，并且通过业主代表征求每个楼业主的意见，从而完成联名信的撰写。

小区 Y 是一个中产阶级小区，住户以年轻的白领为主，小区规模约 1000 户，是一个规模较大的小区。小区居民在 2007 年开始入住，因此居民之间的社会关系网络并不多。该小区拥有一个业主论坛，截至 2009 年 1 月底，论坛累计发帖数过万，而帖子主题数高达 3100 多。业主在论坛上发布日常生活、物业管理等方面的信息，业主之间在虚拟空间建立了良好的关系。2008 年下半年，有业主偶然间发现物业管理公司私下允许电信公司在小区内安装相关设备。业主认为该设备将会带来电磁污染，从而引发集体抗议。首先，业主将已安装的设备照片在论坛上发布，引发了热烈的讨论，在讨论过程中，业主一致认为物业管理公司的行为损害了业主的利益，并且该行为没有得到业主的授权，不具有合法性的。其次，有业主在网络上发起号召，建议成立业主联席会作为组织和协调主体，代表业主进行维权，该号召得到业主的积极支持，最后由自愿报名的业主组成业主联席会。再次，业主联席会在网络上发布信息，号召业主参加在小区内举行的业主签名会，以表示共同支持集体维权行动。签名活动取得成功，为最终的集体行动提供合法性依据。最后，在业主联席会的推动下，成功召开了多方协调会，并在会上让物业管理公司做出有利于业主的承诺。在整个维权的进程中，有论坛用户将具体的过程用文字、图片进行及时的报道，让其他业主较为全面地了解事件的进展。^① 从以上分析可知，在线业主论坛发挥作用的机制包括：促进小区的社会资本存量，提供方便的互动和讨论的平台，进行号召和动员。

虽然两个小区并不是完美的相似案例，但是对此进行比较有助于我们理解两种不同动员手段的差异。X 小区是面对面的动员，该动员方式基本是基于一对一互动模式，动员成本较高。实际上，该方式的动员成本将会随小区规模线性增加，因此该动员方式在中小规模小区更为有效。虽然该行动具有集体性，参与者之间的联系和互动却较少。这意味着，社会网络动员依赖于现有的社会资本，但是动员过程不是生成新社会资本的有效过程。与之相对，以互联网作为动员手段，基本上

^① 信息来源：作者于 2009 年 1 月对在线业主论坛的内容分析及与小区业主的通信。

是一种“一对多”甚至是“多对多”的动员模式,其动员成本比较低,并且有可能在动员过程中形成新的社会资本。当然,在线业主论坛是否能够成为有效的动员平台取决于论坛用户的活跃程度,这与用户的数量有直接关系。在这个意义上说,大型小区的在线业主论坛更有可能成为有效的动员平台。

表 2 两个小区的比较:不同的动员手段

名字	小区档次	规模	在线业主论坛	诱因	动员方式
X	中产小区	中等	没有	物业管理公司私自提高物业管理费	面对面动员, 社会网络是核心
Y	中产小区	大型	有	物业管理公司私自允许安装电信设备	网络动员为主

从以上经验发现可知,虽然现有的经验数据暗示了互联网,特别是在线业主论坛对于业主集体抗争的参与和动员具有显著的积极影响,但是,不管是基于个人调查数据的统计分析还是单个/少数个案的案例分析,它们在方法论上都具有明显的缺陷。对于前者来说,虽然大样本的数据分析有助于帮助研究者进行统计推断,但是基于个人数据的分析无法为理论观点提供直接的经验支持。根据现有的理论,我们可以把在线业主论坛视为动员结构,该结构不仅能影响个人的参与行为,还直接影响集体抗争的事件本身。理论上,研究者可以收集关于集体抗争事件的大样本,但是由于资源的限制,在实际研究中很少有研究者使用集体抗争事件作为分析单位进行统计分析。正是由于这种限制,个案研究变成了研究者方便的选择。从方法论的角度来说,单一个案研究最大的问题是“基于因变量选择案例(selection on dependent variable)”,存在选择性偏误,无法对理论观点进行比较系统的检验。多个案比较可以弥补单一案例的研究,然而,在操作层面,当案例数量增加,自变量不同取值的组合将以指数级递增,研究者难以通过手工方式对理论观点进行有效的比较。正因为如此,本文将采用定性比较分析(QCA)(Ragin, 1987, 2000)作为主要的数据分析策略,试图较为系统地直接检验互联网对于集体抗争事件的影响。

四、本文的分析策略、数据及测量

(一)分析策略：定性比较分析

当抗争政治研究的关注点从个人参与转向抗争事件时，研究者所面临的主要是小样本或中等大小的数据样本，然而，抗争事件的出现往往同时取决于多个要素。样本量的限制以及影响因素的复杂性意味着统计建模和统计推断难以提供有效的分析结论。与之相对，定性比较分析(qualitative comparative analysis, 简称 QCA)(Ragin, 1987, 2000)能够有效、系统地处理多案例比较研究数据。该方法已经被广泛应用于工业行动(Dixon et al., 2004)、社会运动(Amenta et al., 2005; Cress & Snow, 1996, 2000; Hagan & Hansford-Bowles, 2005; Osa & Corduneanu-Huci, 2003)、抗议研究(Walton & Ragin, 1990)和社会革命(Wickham-Crowley, 1991)的研究。

定性比较分析是一种以案例研究为取向的研究方法，它可以帮助研究者进行理论与经验的对话，并能系统地分析中小样本的数据。^①拉金于1987年首先提出定性比较分析，当时该方法只能处理两分变量的解释变量和结果变量。随着该方法的发展，拉金(Ragin, 2000)将模糊集合引入定性比较分析，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将变量的“质性”维度和“量化”维度结合起来。克隆维斯特(Cronqvist, 2004)将定性比较分析方法扩展，使之可以处理多值的条件变量。现在，定性比较研究已经被广泛应用于不同的研究领域。^②随着方法论的发展，相应的软件也在不断开发和完善中，目前的软件包括 fs/QCA (2.0)，^③ Tosmana，^④基于 Stata 的命令 fuzzy，以及基于 R 语言的程序包 QCA^⑤和 ASRR，^⑥所有的软件都能进行两分变量的 QCA 分析，fs/QCA、fuzzy 和 ASRR 可以分析模糊集 QCA 数据，而 Tosmana 和 ASRR 可以进行多值条件的 QCA 分析。本研究主要使用拉金(Ragin, 1987)提出的定性比较研究方法，在该方法中，

① 目前，定性比较分析可以与概率理论相结合，从而可以处理大样本数据。

② 在定性比较研究方法的国际网站上可以找到相关的文献，详见 <http://www.compass.org/pages/resources/international.html>

③ <http://www.u.arizona.edu/~cragin/fsQCA/software.shtml>

④ <http://www.tosmana.net>

⑤ <http://cran.r-project.org/web/packages/QCA/index.html>

⑥ <http://asrr.r-forge.r-project.org>

变量取值为 1 表示某个条件发生或存在, 用大写字母表示; 变量取值为 0 表示某个条件不发生或不存在, 用小写字母表示; * 表示“和”, + 表示“或”, 而 \rightarrow 或者 \Rightarrow 表示“导致”。比如, $A * B \rightarrow Y$ 表示 A 和 B 同时存在将导致 Y 的发生。

定性比较分析并不是定量分析方法的替代, 它具有与后者不同的分析逻辑。首先, 定性比较分析方法对因果关系的理解异于定量研究: 它假定因果关系是复杂的 (complexity) 并且是可替代的 (substitutability), 因此研究者关注的是社会现象的多重条件并发原因 (multiple conjunctural cause)。所谓多重条件并发原因是指: 一个条件对结果的影响同时取决于其他条件, 比如条件 A 和条件 B 同时出现导致 Y (即 $A * B \rightarrow Y$); 同一个结果可能由多个不同的并发原因引致, 比如 A 和 B 可以导致 Y, C 和 D 也可以导致 Y (即 $A * B + C * D \rightarrow Y$); 在一种社会情景 B 下, 某个条件 A 出现 (即 $A * B$) 可能导致 Y, 而在另一个社会情景 C 下, 某个条件 A 不出现 (即 $a * C$) 可能导致 Y (即 $A * B + a * C \rightarrow Y$)。可见, 定性比较分析假定社会现象的因果关系是非线性的、解释条件对结果的效应是相互依赖的, 并且同一个社会现象的发生可能有不同的原因组合。

其次, 定性比较分析的分析单位是条件组合而不是案例。在分析的过程中, 研究者先根据不同的策略确定解释变量, 然后将以个案为单位的数据进行汇总, 得到解释变量、被解释变量的所有组合 (configurations), 这些组合以表格的形式表示, 该表格叫做事实表 (truth table)。研究者以所有的组合作为分析的起点, 根据布尔代数 (Boolean algebra) 对条件组合进行简化。最为基本的运算逻辑为: 如果两个不同组合 ($A * B$ 和 $A * b$) 同时导致一个结果 (Y), 并且这两个组合中有且只有一个条件的取值不同 (这里是 B 和 b), 则该条件是冗余的。换言之, 如果 $A * B + A * b \rightarrow Y$, 根据布尔算术可以得到 $A \rightarrow Y$ 。该运算过程可以看作是寻找不同组合的共同点 (关于定性比较分析的介绍, 可参见 Caramani, 2009)。

最后, 在分析过程中, 研究者可以分析现象发生 (Y) 的原因, 也可以分析现象不发生 (y) 的原因。分析前者的时候, 后者对应的数据并不进入分析过程, 而分析后者的时候, 前者对应的数据不进入分析过程。这是因为定性比较分析是基于必要条件和充分条件的推断逻辑, 而不是统计推断的逻辑。与之相应, 定性比较分析持“非对称因果关系”, 即研究者不能从 $X \rightarrow Y$ 直接推断出 $x \rightarrow y$ 。

在操作层面，研究者首先根据研究问题确定案例。在定性比较研究中，案例确定过程往往是理论与经验之间的互动过程。第二步是确定解释条件变量。变量的选择可以遵循不同的原则（见 Rihoux & Ragin, 2009: 125—133）。第三步是根据解释条件建构事实表。在这个过程中可能遇到矛盾条件组合，即同样的条件组合对应不同的结果。此时，研究者必须解决矛盾条件组合问题。最后，研究者根据布尔算术对事实表进行简化，从而得知导致被解释变量发生或者不发生的条件。

对本文来说，定性比较分析是一种合适的分析策略。首先，这是一个样本量较小的研究。对于小样本数据集来说，统计分析的逻辑并不是一个有效的数据处理策略。相反，定性比较分析正是针对中小规模样本数据分析发展起来的，并且被广泛应用于经验研究中。比如，在前文提到的定性比较分析在社会运动的研究中，其样本量从 15 至 133，绝大部分的样本量在 30 以内。虽然小样本数据意味着有相当一部分的解释变量组合是无法观察到的，但这恰好是定性比较分析的强项。正如拉金 (Ragin, 1987) 指出的，有限的变异 (limited diversity) 是社会科学研究中的常规现象，即使在大样本数据中也经常遇到。与统计分析对模型的假设进行预先限定的方式不同，定性比较分析在处理有限变异现象时更加透明化。在实际分析中，定性比较分析既可以将没有观察到的个案排除在分析过程之外，也可以引入没有观察到但是与现有理论不相冲突的“虚拟”组合，即简化假设 (simplifying assumption)。引入这些没有观察到的个案，一方面可以得到更加简约的理论模式，另一方面有助于指导进一步的经验研究对现有理论模型的检验，因为研究者可以通过提供关于简化假设的案例对理论模式进行证实或者证伪。其次，本研究的理论观点潜在地指出，导致业主集体抗争的因素是多重条件并发性的。比如，在线业主论坛与传统的社会网络可能具有替代性，当缺乏在线业主论坛的时候，社区规模将是一个重要的影响因素。因此，定性比较分析方法能较好地检验本研究的理论观点。

(二) 数据来源及变量

本研究的案例数据收集于 2006—2007 年，案例是上海市市区的商品房居民小区，而关注的被解释变量是该小区在过去一年中是否曾经发生过集体抗争事件。测量集体抗争的标准包括：1) 参与者至少 5 人 (Chung et al., 2006)。本研究采用更严格的标准，只有当参与的住户数

超过小区所有住户数的3%，笔者才将该小区视为发生集体抗争的案例。2)事件具有一定的公共性质，比如，事件涉及业主的公共利益或者参与者所面临的问题具有结构性和制度性根源。3)业主与对手互动的形式不仅局限于双方之间平和的协商。本研究所定义的集体抗争是對抗性的社会矛盾，甚至涉及威胁、恐吓等影响正常社会秩序的行为。小区的选择采用多阶段随机抽样而得，最后的案例样本量是15，其中6个案例曾经发生集体抗争，另外9个案例没有发生集体抗争。与定性比较研究的常规做法不同，本研究采用随机抽样方法确定样本，使之更具有代表性，从而可以增加结论的概化能力。

在本研究中，案例是以小区为单位，因为小区在当前依然是有意义的社会单位(桂勇、黄荣贵，2008)，并且目前的业主集体抗争主要以小区为单位。对于被选取的小区，研究者对小区居民进行了小组访谈，并且对相应的居委会工作人员、物业管理公司、业委会主任(若业委会已成立)等进行访谈，从而能够比较详细地了解到各小区的相关信息。对这些访谈信息进行整理和重新编码，得到相关变量的取值。该选择与定性比较研究方法的内在逻辑是一致的，因为定性比较研究强调理论与经验的对话，关于案例的详细背景信息在变量的校验(calibration)和调整中扮演重要的角色。

在数据分析过程中，本研究主要采用ASRR(Huang, 2009)程序包进行分析，为了保证结果的准确性，作者使用QCA(Dusa, 2009)程序包进行再分析，并将结果与ASRR程序的结果进行比较，结果显示，两个程序的结论是一致的。

变量的选择在定性比较研究中是一个关键的环节。一方面，研究者关心的不是“净效应”，一般不会在分析中引入所谓的控制变量；另一方面，由于多重条件并发原因的数量随解释变量增加而对数级增长(2^n)，变量的增加意味着非常多的多重条件并发原因不能被观察，这将导致极端的有限变异(limited diversity)问题。根据惯例，对于中等大小的样本(10—40)，解释变量的数量最好是4到6、7个(Rihoux & Ragin, 2009: 28)。在本研究中，变量选择主要遵循理论视角的路径(Rihoux & Ragin, 2009: 125—130)。首先，根据研究的理论观点，小区是否存在在线业主论坛是一个核心变量。业主论坛被看作不同于社会网络的动员结构，并且基于互联网的社会动员结构更少受制于群体的规模，因此社会网络与小区规模也是重要的解释条件。此外，解释变量的选择还参

表 3 变量选择与说明

	解释变量	对各变量的说明
动员理论：在线业主论坛作为动员结构	是否存在在线业主论坛	核心变量
集体行动理论：闭合式的社会结构有助于克服集体行动困境		
动员理论：社会网络是有效的动员结构	社会网络	核心变量
集体行动理论：搭便车问题在大群体中更有可能出现	小区规模	核心变量
怨恨理论	主要基于对物业管理公司的绩效评价 ^①	核心变量
动员理论、集体行动理论：业主委员会作为动员结构和关键核心(critical mass)	是否存在运作正常的业委会	核心变量
阶层理论、资源动员理论：中产阶级社区更有可能发起集体抗争	—	样本都是商品房小区，小区档次偏中上，小区居民主要为中高收入群体。可认为该变量的同质性比较高。不予以直接测量
机会结构理论	—	所有案例来自同一个城市，所面临的机会结构基本相同
集体行动理论：选择性收益有助于促进集体行动	—	本研究主要关注小区层面的集体抗争事件，不直接测量个人层面的变量
社区类型	—	所有案例均为商品房小区

考集体行动的一般理论、社会运动理论以及业主抗争的研究。在集体行动理论中(Udehn, 1993), 群体规模、群体异质性、闭合式的社会结构、选择性收益是主要的解释变量。由于群体异质性、闭合式的社会结构与社区社会资本, 特别是社会网络具有密切的联系(李洁瑾等, 2007), 这三个要素将集中反映于社会网络的测量中。由于选择性收益主要解释谁参与的问题, 而本文主要关注集体抗争事件, 所以本文不对其进行具体的测量和分析。最后, 社会运动研究指出, 动员结构、怨恨、政治机会结构是集体抗争出现的重要解释变量。就动员结构而言, 除了非正式的社会网络, 正式的社会组织也非常重要, 就业主集体抗争而

① 在具体分析过程中, 遇到少数发生集体行动、但是物业管理公司表现不错的案例, 因此在后续分析中, 对怨恨变量的操作化定义进行了修改。

言,最重要的组织是业委会。本文将业委会是否成立并且正常运作作为一个核心解释变量。由于业主的集体抗争是自发或者半自发的、以事件为核心的,这种抗争与以专业抗争组织为核心的社会运动略有不同,对于前者来说,怨恨是动员的利益基础。因此,对动员的准确理解应该是:动员只有与怨恨相结合的时候才能促进集体行动的发生。同时,一个小区如果缺乏动员能力,怨恨自身也不足以引发集体抗争。至于机会结构,由于所有的案例都来自同一个城市,可以认为这些小区面对着相同或相似的机会结构,因此不予直接测量和分析。除了以上因素,业主抗争研究指出中产阶级小区更有可能发生集体抗争,由于本研究的样本都是商品房、中上档次的小区,而小区居民主要是中高收入群体,可认为不同小区居民的阶层构成的同质性比较高,所以在研究中不直接测量。类似地,由于所有案例都是商品房,社区类型变量可以看作是潜在的控制变量。在数据分析的过程中,笔者首先使用了现有研究指出的变量建构事实表进行分析,然后再引入本文关注的核心变量——在线业主论坛。

五、事实表的建构与定性比较分析结果

首先,根据社会网络、社区规模、怨恨及是否存在运作正常的业委会等变量建构事实表(I)(见表4)。从事实表可见,存在着多个矛盾组合。检查相关的矛盾组合,发现案例226发生集体抗争事件,但是怨恨条件的编码为0,这与理论预期相悖。于是作者重新阅读这个案例的访谈记录,发现虽然该案例的物业管理公司表现不错,但开发商遗留的问题损害了业主的集体利益从而导致了集体行动。这说明,虽然物业管理是目前引发集体抗争的主要原因之一,但对于已经发生集体抗争的案例,其怨恨并不局限于物业管理方面。于是,作者对怨恨变量的操作化定义进一步拓宽。换言之,如果怨恨变量的操作定义不仅仅局限于物业管理方面,则可以将案例226的怨恨变量重新编码为1。^①类

^① 在QCA分析中,建构事实表是核心的过程之一;研究者根据案例的经验数据与理论知识对变量进行校验或者增加新的解释变量是常规的做法。只要保持该调整过程具有透明性并给出充分的理由,就属于可以接受的调整。

表 4 事实表(I)

社会网络 (Ties)	大规模社区 (Big)	怨恨 (grievance)	业委会 (HA)	案例数量	有集体抗争的案例数	无集体抗争的案例数	结果 (Action)	案例标识
0	0	0	0	1	0	1	0	611
0	1	0	0	2	1	1	C	226; [514]
0	1	1	0	1	1	0	1	515
0	0	0	1	2	0	2	0	28; 117
1	0	0	1	3	1	2	C	[25]; [228]; 2213
1	1	0	1	1	1	0	1	612
0	0	1	1	1	0	1	0	13
1	0	1	1	2	1	1	1	2210
0	1	1	1	1	0	1	0	225
1	1	1	1	2	1	1	C	116; [227]

注：1) 社区规模变量以 15 小区户数的中位值作为分界点，大于中位值的为 1；2) 怨恨基于对物业管理公司的表现的评价；3) 案例标识中的[] 表示该案例的结果为 0；结果中的 C 表示矛盾条件组合。

似地，案例 612 和 2213 目前的物业管理表现不错，但是这两个小区曾经发生集体抗争。对案例 612 来说，当前物业管理表现良好是抗争的结果，在抗争前，物业管理问题确实是引发集体抗争的重要导因；而案例 2213 则是源于小区内的违章搭建以及其他周边环境问题（噪音问题）损害了大部分业主的利益。因此，案例 612 和 2213 的怨恨变量也编码为 1。对数据进行校验后，再建构事实表，发现依然存在两个矛盾组合。然而，这些矛盾变量难以直接通过对数据的校验得到解决。因此，作者引入第五个解释条件：在线业主论坛。这时候，事实表仅有一个矛盾组合，但是该矛盾组合可以通过对数据的重新校验得到解决。该矛盾组合与两个小区相对应，其中一个小区发生过集体抗争，另一个小区则没有发生集体抗争。发生过集体抗争的小区采用社会网络作为动员手段，同时小区规模的编码为大型小区。这一点与理论预期不完全一致。一种可能是对小区规模的编码不当所导致。重新考察小区的实际规模，发现该小区规模为 524 户，而原来所采用的分界点是 483 户（16 小区规模的中位值）；如果调整分界点为 530 户，重新建构事实表，所得到的事实表并没有矛盾原因组合，并且结果与理论预期相吻合。^①

① 由于 QCA 只能采用两分数据，该过程具有一定的随意性。然而，由于没有实质性的研究指出何种小区规模才会成为集体抗争的障碍，并且再处理后并没有出现矛盾的原因组合，这说明这种处理具有一定的合理性。

根据以上分析对变量的编码进行调整,得到新的没有矛盾组合的事实表II(见表5),这说明社会网络、社区规模、业委会、怨恨和在线业主论坛这五个变量已经可以解释这15个案例。

表5 事实表(II)

社会网络 (Ties)	大规模社区 (Big)	怨恨 (grievance)	业委会 (HA)	在线业主论坛 (BBS)	案例数量	有集体抗争的案例数	无集体抗争的案例数	结果 (Action)	案例标识
0	0	0	1	0	1	0	1	0	28
1	0	0	1	0	2	0	2	0	25; 228
0	0	1	1	0	1	0	1	0	13
1	0	1	1	0	2	2	0	1	221Q, 2213
0	1	1	1	0	1	0	1	0	225
1	1	1	1	0	1	0	1	0	227
0	0	0	0	1	1	0	1	0	611
0	1	0	0	1	1	0	1	0	514
0	1	1	0	1	2	2	0	1	226; 515
0	0	0	1	1	1	0	1	0	117
1	1	1	1	1	2	2	0	1	116; 612

导致集体抗争的条件组合

仅仅分析所观察到的条件组合:

$$ACTION = TIES * big * GRIEVANCE * HA * bbs + ties * BIG * GRIEVANCE * ha * BBS + TIES * BIG * GRIEVANCE * HA * BBS = GRIEVANCE * (BBS * BIG * (ha * ties + TIES * HA) + TIES * big * HA * bbs)$$

必要条件: GRIEVANCE

在分析中引入简化假设:

$$ACTION = TIES * big * GRIEVANCE * bbs + BIG * GRIEVANCE * BBS = GRIEVANCE * (TIES * big * bbs + BBS)$$

必要条件: GRIEVANCE

所引进的简化假设:

$$TIES * big * GRIEVANCE * ha * bbs + TIES * big * GRIEVANCE * ha * BBS + TIES * big * GRIEVANCE * HA * BBS + ties * big * GRIEVANCE * ha * BBS + TIES * BIG * GRIEVANCE * ha * BBS + ties * big * GRIEVANCE * HA * BBS + Ties * BIG * GRIEVANCE * HA * BBS$$

导致无集体抗争的条件组合

仅仅分析所观察到的条件组合:

$$action = ties * big * grievance * HA + ties * big * HA * bbs + big * grievance * HA * bbs + BIG * GRIEVANCE * HA * bbs + ties * grievance * ha * BBS = grievance * (ties * big * HA + big * HA * bbs + ties * ha * BBS) + ties * big * HA * bbs + BIG * GRIEVANCE * HA * bbs$$

社会网络 (Ties)	大规模社区 (Big)	怨恨 (grievance)	业委会 (HA)	在线业主论坛 (BBS)	案例数量	有集体抗争的案例数	无集体抗争的案例数	结果 (Action)	案例标识
导致无集体抗争的条件组合	仅仅分析所观察到的条件组合： $action = ties * big * grievance * HA + ties * big * HA * bbs + big * grievance * HA * bbs + BIG * GRIEVANCE * HA * bbs + ties * grievance * ha * BBS = grievance * (ties * big * HA + big * HA * bbs + ties * ha * BBS) + ties * big * HA * bbs + BIG * GRIEVANCE * HA * bbs$								
	在分析中引入简化假设： $action = grievance + ties * bbs + BIG * bbs$								
	所引进的简化假设： $ties * big * grievance * ha * bbs + TIES * big * grievance * ha * bbs + ties * BIG * grievance * ha * bbs + TIES * BIG * grievance * ha * bbs + ties * BIG * grievance * HA * bbs + TIES * BIG * grievance * HA * bbs + TIES * big * grievance * ha * BBS + TIES * BIG * grievance * ha * BBS + TIES * big * grievance * HA * BBS + ties * BIG * grievance * HA * BBS + TIES * BIG * grievance * HA * BBS + ties * big * GRIEVANCE * ha * bbs + ties * BIG * GRIEVANCE * ha * bbs + TIES * BIG * GRIEVANCE * ha * bbs$								

注：1) 社区规模变量 530 作为分界点；2) 怨恨变量的操作定义：对物业管理公司的表现不满或者其他与住房相关的不满(案例 2213、226、612)。

对事实表(II)进行 QCA 分析发现，有三个原因组合导致集体抗争：1)有效的社会网络 * 小规模的小区 * 怨恨 * 有业委会 * 没有在线业主论坛；2)业主论坛 * 大规模的小区 * 怨恨 * 缺乏有效的社会网络 * 没有业委会；3)有效的社会网络 * 大规模小区 * 怨恨 * 有在线业主论坛 * 有业委会。^① 该结果可以进一步表述为：

集体抗争 = 怨恨 * (在线业主论坛 * 大规模小区 * (无业委会 * 无有效的社会网络 + 有业委会 * 有效的社会网络) + 有效的社会网络 * 小规模社区 * 有业委会 * 无在线业主论坛)

该表达式显示：1) 怨恨是集体抗争发生的必要条件；2) 如果小区拥有在线业主论坛，在线业主论坛可以成为动员手段，这种动员方式往往发生在大型小区，在这种动员方式中，社会网络与业委会不是必须要

① 在此，由于数据结构的限制，QCA 没有进一步简化条件组合，但是 QCA 的逻辑有助于我们理解该结果。

素; 3) 社会网络作为主要的动员方式主要发生在小型社区中。虽然有效的社会网络和在线业主论坛都可以成为有效的动员结构, 但是社会网络的动员作用在小社区中更有效, 而基于互联网的业主论坛的动员方式似乎主要集中于大规模的小区。如果将没有观察到的可能的原因组合, 即简化假设 (simplifying assumption) 引入 QCA 分析, 其结果可以进一步简化: 1) 有效的社会网络 * 小规模的小区 * 怨恨 * 没有在线业主论坛; 2) 业主论坛 * 怨恨。该分析结果显示, 是否具有业委会并不是一个重要的解释条件。作者对数据再分析, 但没有引入业委会这个解释条件, 结果发现, 即使不引入简化假设, 其结果依然是: 1) 有效的社会网络 * 小规模的小区 * 怨恨 * 没有在线业主论坛; 2) 业主论坛 * 大规模的小区 * 怨恨。^①

与现有的研究不同, 本研究的案例包括了没有发生集体抗争的案例, 因此可以对其进行分析, 这在一定程度上可以避免选择性偏误, 从而有助于深化对“为何有些集体抗争不发生”的理解。基于事实表(II)对没有发生集体抗争的案例进行分析, 结果显示, QCA 分析将事实表(II)中的 8 个条件组合简化为 5 个条件组合: 没怨恨 * (缺乏有效的社会网络 * 小型社区 * 有业委会 + 小型社区 * 有业委会 * 无在线业主论坛 + 缺乏有效的社会网络 * 无业委会 * 有在线业主论坛) + 缺乏有效的社会网络 * 小型社区 * 有业委会 * 无在线业主论坛 + 大型社区 * 怨恨 * 有业委会 * 无在线业主论坛 → 没有集体抗争。如果在分析中引入简化假设, 可以得到更为简约的结果: 无怨恨 + 缺乏有效的社会网络 * 无在线业主论坛 + 大型小区 * 无在线业主论坛 → 没有集体抗争。综合以上分析结果可知, 在当前的业主抗争的社会情境中, 集体抗争主要是被动的反应(reactive), 如果不存在怨恨, 集体抗争是不会发生的; 相反, 即使存在怨恨, 如果不存在有效的动员手段, 集体抗争也是无法发生的。就动员手段来说, 在小型社区中, 有效的社会网络已经足够, 但是在大型社区中, 社会网络并非总能成为有效的动员手段。在一定程度上, 该结果说明动员手段和动员结构是理解集体抗争的重要变量。

^① 具体结果在本文没有详细汇报。

六、结论与讨论

已有的集体抗争研究并没有对新信息技术的影响给予足够的关注。可以说，关于新信息技术与集体抗争之间关系的研究还处于起步阶段。本文试图通过经验研究增进我们对互联网是否及如何影响集体抗争的理解。通过定性比较分析方法，本文较为系统地比较了15个业主集体抗争的案例，结果发现，在小区内业主的集体利益受到损害时，业主能利用互联网作为动员手段发起集体抗争行为。

本文的研究结果揭示了互联网作为动员手段的巨大潜力，也回应了相关的理论争论。目前关于互联网与集体抗争的研究主要集中在大规模的抗争（国家层面甚至是跨国抗争），但是，我们对互联网与地方性集体抗争之间的关系却了解甚少。研究者甚至认为，由于地方性集体抗争较少受物理距离的制约，互联网的影响力也因此而受限。本研究指出，即使是地方性集体抗争，互联网依然能发挥巨大的潜力。这意味着，争论的焦点并不是互联网是否能在地方性集体抗争中发挥作用，而是在何种条件下，互联网能成为地方性集体抗争的动员手段。一个可能是，如果基于互联网的虚拟社区与现实社区具有大致的对应关系，互联网在地方性集体行动中的潜力就有可能实现。其次，本研究在一定程度上证实了鲁匹亚和辛(Lupia & Sin, 2003)关于新信息技术、群体规模和集体行动能力关系的论述。随着互联网的发展，小区规模对于集体能力的限制将逐渐消减。甚至，可能只有在大型规模的小区中，业主论坛才能成为有效的工具。在信息时代，事件以及集体行动的可见性是集体抗议得以发起和维持的重要要素，对在线业主论坛而言，可见性在一定程度上取决于论坛的活跃程度。大型小区的在线业主论坛的用户数量更为庞大，有助于维持论坛的活跃性，从而使之成为潜在的动员手段。

对于中国的业主抗争来说，将新信息技术特别是互联网引入分析框架中能更好理解业主的集体抗争。首先，虽然社会网络在抗争动员中扮演了重要的角色，但是该解释并不是很令人满意：传统公房和售后公房小区拥有更加密集的社会网络，而在新商品房小区中，邻居之间的关系相对较弱，但目前与住房相关的抗争却主要集中于商品房小区。对于该悖论，传统意义上的社会网络是难以解释的，而将互联网等新型

动员手段引入分析则有助于理解。第二,已有研究者指出,社区规模可能是限制都市集体抗争的重要因素(Read, 2008),但是,随着新信息技术的广泛应用,研究者的关注点不再是社区规模本身,而是动员手段的创新以及抗争的可见性。第三,虽然关于互联网政治意义的研究指出,国家可以通过控制互联网而限制互联网的政治影响,但是,对于业主集体抗争而言,互联网更有可能是被业主作为抗争手段而加以应用,而不是被用作为社会控制的工具。一方面,尽管地方政府把业主抗争视为影响社会稳定的不和谐因素,并力图对抗争进行调解甚至压制,但地方政府没有足够的资源和技术手段对互联网加以控制。另一方面,随着房地产市场的进一步发展,越来越多的业主是年轻白领,他们是最熟悉新信息技术的一个社会群体,可以预见,未来的业主抗争主体与新信息技术之间具有选择性亲和关系,新信息技术在业主集体抗争中的作用将越来越重要。

最后,本研究并非没有局限。首先,由于资源的限制,本研究的样本略小。虽然定性比较分析可以较好地处理小样本的数据,并且现有的研究主要采用小样本进行定性比较分析,然而,如果可以获取更加大的样本,则可以在不引入太多的简化假设的条件下得到简约的理论模式,那么结论就具有更强的经验基础。其次,在测量方面有可改进的空间。比如,小区规模这个变量,由于没有关于小区规模的划分的公认标准,本研究主要采用小区规模中位值作为划分标准,并且结合定性数据(比如,对业委会的访谈中询问在动员业主和通知业主方面是否存在困难,如果是,是否和小区规模有关)进行调整。虽然该测量方法在定性比较研究的方法论传统中可以接受,但不可否认,未来的研究者可以对此进行改进。应该提出的是,根据定性数据对社区规模的调整可能使得我们无法确信社会网络在集体抗争动员过程中的作用是否真的会随着群体规模而递减或者消失,但是该调整却并没有直接影响本研究的最终结论,即互联网在集体抗争动员过程中的作用并不随群体规模增加而减小。

参考文献:

- 陈映芳, 2006,《行动力与制度限制: 都市运动中的中产阶级》,《社会学研究》第4期。
何艳玲, 2005,《后单位制时期街区集体抗争的产生及其逻辑——对一次街区集体抗争事件的实证分析》,《公共管理学报》第3期。

- 黄卫平、陈家喜, 2008, 《城市运动中的地方政府与社会——基于 N 区业主维权案例的分析》, 《东南学术》第 6 期。
- 胡荣、刘艳梅, 2006, 《中间阶层在公共领域中的维权行为》, 《中共福建省委党校学报》第 8 期。
- 郭景萍, 2006, 《集体行动的情感逻辑》, 《河北学刊》第 2 期。
- 刘能, 2004, 《怨恨解释、动员结构和理性选择——有关中国都市地区集体行动发生可能性的分析》, 《开放时代》第 4 期。
- 李洁瑾、黄荣贵、冯艾, 2007, 《城市社区异质性与邻里社会资本研究》, 《复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 5 期。
- 桂勇、黄荣贵, 2008, 《社区社会资本测量：一项基于经验数据的研究》, 《社会学研究》第 3 期。
- 孟伟, 2005, 《建构公民政治：业主集体行动策略及其逻辑》, 《华中师范大学学报》第 5 期。
- 石发勇, 2005, 《关系网络与当代中国基层社会运动——以一个街区环保运动个案为例》, 《学海》第 3 期。
- 塔罗, 2005, 《运动中的力量》, 吴庆宏译, 南京：译林出版社。
- 施芸卿, 2007, 《机会空间的营造——以 B 市被拆迁居民集团行政诉讼为例》, 《社会学研究》第 2 期。
- 张紧跟、庄文嘉, 2008, 《非正式政治：一个草根 NGO 的行动策略——以广州业主委员会联谊会筹备委员会为例》, 《社会学研究》第 2 期。
- 曾鹏, 2008, 《社区网络与集体行动》,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 庄雅仲, 2005, 《五饼二鱼：社区运动与都市生活》, 《社会学研究》第 2 期。
- 张磊, 2005, 《业主维权运动：产生原因及动员机制——对北京市几个小区个案的考查》, 《社会学研究》第 6 期。
- Amenta, Edwin Neal Caren & Sheera Joy Olasky 2005 “Age for Leisure? Political Mediation and the Impact of the Pension Movement on U. S. Old-Age Policy.”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70(3).
- Andrews Kenneth T. & Michael Biggs 2006, “The Dynamics of Protest Diffusion: Movement Organizations, Social Networks, and News Media in the 1960 Sit-Ins.”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71(5).
- Ayres, Jeffrey M. 1999 “From the Streets to the Internet: The Cyber-Diffusion of Contention.” *The Annals of The American Academy of Political And Social Science* 566(1).
- Barlow, Aaron 2008, *Blogging America: The New Public Sphere*. Westport, Conn.: Praeger.
- Bimber, Bruce 2000, “The Study of Information Technology and Civic Engagement.” *Political Communication* 17(4).
- Bimber, Bruce Andrew J. Flanagin & Cynthia Stohl 2005 “Reconceptualizing Collective Action in the Contemporary Media Environment.” *Communication Theory* 15(4).
- Brake, David 2005, “Book Review: Cyberprotest: New Media, Citizens and Social Movements.” *New Media and Society* 7(3).
- Cai, Y. S. 2005, “China’s Moderate Middle Class: The Case of Homeowners’ Resistance.” *Asian Survey* 45(5).
- Caramani, Daniele 2009, *Introduction to the Comparative Method with Boolean Algebra*. Los Angeles: Sage.

- Chung, Jae Ho, Hongyi Lai & Ming Xia 2006 “Mounting Challenges to Governance in China: Surveying Collective Protestors, Religious Sects and Criminal Organizations.” *The China Journal* 56.
- Craig, Stephen C. & Michael A. Maggioro 1981, “Political Discontent and Political Action.” *The Journal of Politics* 43(2).
- Cress, Daniel M. & David A. Snow 1996 “Mobilization at the Margins: Resources, Benefactors and the Viability of Homeless Social Movement Organizations.”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61(6).
- 2000, “The Outcomes of Homeless Mobilization: The Influence of Organization, Disruption, Political Mediation, and Framing.”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105(4).
- Cronqvist, Lasse 2004, “Presentation of TOSMANA. Adding Multi-Value Variables and Visual Aids to QCA.” COMPASS Working Paper 2003/10.
- Diani, Mario 2004, “Networks and Participation.” In David A. Snow, Sarah A. Soule & H. Kriesi (eds.), *The Blackwell Companion to Social Movements*. Oxford: Blackwell Publishing.
- Dixon, Marc, Vincent J. Roscigno & Randy Hodson 2004, “Unions, Solidarity, and Striking.” *Social Forces* 83(1).
- Dusa, Adrian 2009, “QCA: Qualitative Comparative Analysis (R package version 0.5-3).” <http://CRAN.R-project.org/package=QCA>
- Earl, Jennifer & Alan Schussman 2002 “The New Site of Activism: Online Organizations, Movement Entrepreneurs, and the Changing Location of Social Movement Decision-Making.” In P. G. Coy (ed.), *Consensus Decision Making, Northern Ireland and Indigenous Movements*. Amsterdam: JAI Press.
- Edelman, Marc 2001, “Social Movements: Changing Paradigms and Forms of Politics.” *Annual Review of Anthropology* 30(1).
- Elin, Lary 2003, “The Radicalization of Zeke Spier: How the Internet Contributes to Civic Engagement and New Forms of Social Capital.” In Martha McCaughey & Michael D. Ayers (eds.), *Cyberactivism: Online Activism in Theory and Practice*. New York: Routledge.
- Gamson, William A. 1992, “The Social Psychology of Collective Action.” In A. D. Morris & C. M. Mueller (eds.), *Frontiers in Social Movement Theory*. New Haven, Conn.: Yale University Press.
- Garrett, R. Kelly 2006, “Protest in an Information Society: A Review of Literature on Social Movements and New ICTs.” *Information, Communication and Society* 9(2).
- Gurr, Ted 1970, *Why Men Rebel*.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Hagan, John & Suzanne Harsford-Bowles 2005 “From Resistance to Activism: The Emergence and Persistence of Activism among American Vietnam War Resisters in Canada.” *Social Movement Studies* 4(3).
- Hampton, Keith N. 2003 “Grieving for a Lost Network: Collective Action in a Wired Suburb.” *Information Society* 19(5).
- Huang, Ronggui 2009 “ASRR: Applied Sociological Research with R (R package version 0.0-1).” <http://asr.r-forge.r-project.org>
- Kenski, Kate & Natalie Jomini Stroud 2006, “Connections Between Internet Use and Political Efficacy, Knowledge, and Participation.” *Journal of Broadcasting and Electronic Media* 50(2).

- Kerbel, Matthew R. & Joel David Bloom 2005, "Blog for America and Civic Involvement." *Harvard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Press/Politics* 10(4).
- Lee, Francis L. F. 2006, "Collective Efficacy, Support for Democratization, and Political Participation in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Public Opinion Research* 18(3).
- Lupia, Arthur & Gisela Sin 2003, "Which Public Goods are Endangered: How Evolving Communication Technologies Affect The Logic of Collective Action." *Public Choice* 117(3).
- Myers, D. J. 1994,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and Social Movements: Contributions of Computer Networks to Activism." *Social Science Computer Review* 12(2).
- Nah, Seungahn, Aaron S. Veenstra & Dhavan V. Shah 2006, "The Internet and Anti-War Activism: A Case Study of Information, Expression and Action." *Journal of Computer-Mediated Communication* 12(1).
- Nip, Joyce Y. M. 2004, "The Queer Sisters and its Electronic Bulletin Board: A Study of the Internet for Social Movement Mobilization." In W. van de Donk, B. D. Loader, P. G. Nixon & D. Rucht (eds.), *Cyberprotest: New Media, Citizens and Social Movements*. New York: Routledge.
- Osa, Maryjane & Cristina Corduneanu-Huci 2003, "Running Uphill: Political Opportunity in Non-democracies." *Comparative Sociology* 2(4).
- Pickvance, C. G. 1995, "Where Have Urban Movements Gone?" In C. Hadjimichalis & D. Sadler (eds.), *Europe at the Margins: New Mosaics of Inequality*. New York: John Wiley & Sons.
- Pinkleton, Bruce E., Erica Weintraub Austin & Kristine K. J. Fortman 1998, "Relationships of Media Use and Political Disaffection to Political Efficacy and Voting Behavior." *Journal of Broadcasting and Electronic Media* 42.
- Ragin, Charles C. 1987, *The Comparative Method. Moving beyond Qualitative and Quantitative Strategies*.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2000 *Fuzzy-Set Social Science*.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Read, Benjamin L. 2008, "Assessing Variation in Civil Society Organizations: China's Homeowner Associations in Comparative Perspective." *Comparative Political Studies* 41(9).
- Rihoux, Benôt & Charles C. Ragin (eds.) 2009 *Configurational Comparative Methods: Qualitative Comparative Analysis (QCA) and Related Techniques*. Thousand Oaks: Sage.
- Rosenkrands, Jacob 2004, "Politicizing Homo Economicus: A Analysis of Anti-corporate Websites." In W. van de Donk, B. D. Loader, P. G. Nixon & D. Rucht (eds.), *Cyberprotest: New Media, Citizens and Social Movements*. New York: Routledge.
- Scott, Alan & John Street 2000 "From Media Politics to E-protest." *Information, Communication and Society* 3(2).
- Semetko, Holli A. & Patti M. Valkenburg 1998, "The Impact of Attentiveness on Political Efficacy: Evidence from a Three-year German Panel Study."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Public Opinion Research* 10(3).
- Shah, Dhavan V., Jaeho Cho, JR. Eveland, William P. & Nojin Kwak 2005 "Information and Expression in a Digital Age: Modeling Internet Effects on Civic Participation." *Communication Research* 32(5).

- Shah, Dhavan V., Jack M. Mcleod & So-Hyang Yoon 2004, "Communication, Context and Community: An Exploration of Print, Broadcast, and Internet Influences." *Communication Research* 28(4).
- Shi, Fayong & Yongshun Cai 2006, "Disaggregating the State: Networks and Collective Resistance in Shanghai." *The China Quarterly* 186(1).
- Smelser, Neil 1962, *Theory of Collective Behaviour*. New York; Free Press.
- Soule, Sarah A. 2004, "Diffusion Processes within and across Movements." In David A. Snow, Sarah A. Soule & H. Kriesi (eds.), *The Blackwell Companion to Social Movements*. Oxford: Blackwell Publishing.
- Strang, David & Sarah A. Soule 1998, "Diffusion In Organizations And Social Movements: From Hybrid Com To Poison Pills." *Annual Review of Sociology* 24(1).
- Tolbert, Caroline J. & Ramona S. Mcneal 2003, "Unraveling the Effects of the Internet on Political Participation?" *Political Research Quarterly* 56(2).
- Tomba, Luigi 2004, "Creating an Urban Middle Class: Social Engineering in Beijing." *The China Journal* 51.
- 2005, "Residential Space and Collective Interest Formation in Beijing's Housing Disputes." *The China Quarterly* 184(1).
- Udehn, Lars 1993, "Twenty-five Years with The Logic of Collective Action." *Acta Sociologica* 36(3).
- Wall, Melissa A. 2007, "Social Movements and Email: Expressions of Online Identity in the Globalization Protests." *New Media Society* 9(2).
- Walton, John & Charles Ragin 1990, "Global and National Sources of Political Protest: Third World Responses to the Debt Crisis."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55(6).
- Wang Song-In 2007, "Political Use of the Internet, Political Attitudes and Political Participation." *Asian Journal of Communication* 17(4).
- Ward, Stephen & Thiény Vedel 2006, "Introduction: The Potential of the Internet Revisited." *Parliamentary Affairs* 59(2).
- Wickham-Crowley, Timothy P. 1991, "A Qualitative Comparative Approach to Latin American Revolutions."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Comparative Sociology* 32(1-2).
- Wright, Steve 2004 "Informing, Communicating and ICTs in Contemporary Anti-capitalist Movements." In W. van de Donk, B. D. Loader, P. G. Nixon & D. Rucht (eds.), *Cyberprotest: New Media, Citizens and Social Movements*. New York; Routledge.
- Xenos, Michael & Patricia Moy 2007, "Direct and Differential Effects of the Internet on Political and Civic Engagement." *Journal of Communication* 57(4).
- Yeich, Susan & Ralph Levine 1994, "Political Efficacy: Enhancing the Construct and Its Relationship to Mobilization of People." *Journal of Community Psychology* 22(3).

作者单位: 香港城市大学公共与社会行政系(黄荣贵)

复旦大学社会学系、上海高校社会学 E-研究院(桂勇)

责任编辑: 闻翔

PAPER

Xiangtan Public Warehouse and the Change of Local Politics: An analysis based on *Xiangtan Jiguju Zhi* *Wang Rigen & Chen Yao* 1

Abstract *Xiangtan Jiguju Zhi* is a book issued in 1926 which recorded the whole process of a grain storage organization built and maintained by local gentry, and finally taken over by the government. The local gentry had a close relation with the Xiang Army, and the managers of this organization were consist of gentlemen from both town and countryside which showed that the link between the town and countryside had set up. This organization's fund came from donations from the gentry and some commercial activities among which the Red Book Fee was a stable resource. Through this storage organization, these managers won authority and led local affairs. Sometimes they contested with officials, sometimes they pacified the people sometimes they could resist penetration of the central government with many reasons.

The Internet and Homeowners' Collective Resistance: A qualitative comparative analysis *Huang Ronggui & Gui Yong* 29

Abstract: With its popularity, the Internet plays an important role in mobilization process of collective resistance. However, study of the Internet's impacts on collective resistance is on its early stage. In collective resistance study of urban China, we know little about the Internet's political implications. Some existing studies test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use of Internet and participation by individual survey data, or examine the Internet's roles in collective action by case study. Neither of them directly addressed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Internet and collective resistance events. By qualitative comparative analysis (QCA), this study compares 15 cases in a systematic way, and find that online forum (BBS) does facilitate homeowners' collective resistance. It shows the mobilizing capacity of the Internet as a new mobilization structure.

Home Ownership and Political Activism: Democratizing neighborhood in urban China *Li Jun* 57